

國立臺灣大學學生事務處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社團辦公室整潔評核成果報告

壹、前言

為培養學生良好生活習慣，增進共用社團辦公室之社團間情感，並透過共同清潔整理社辦，培養凝聚力及認同感，落實品德教育，每學期均舉辦社辦整潔評核。

貳、實施方式

社辦整潔評核以「整間社辦」為評分單位，所有配有社辦及儲藏室之社團都須參加，不須報名，只須將社辦及儲藏室整理乾淨整齊即可。評核結果區分為「合格」與「不合格」，由當學年度 9 位社辦委員進行評分工作，半數委員評定合格即為合格。

依據「國立臺灣大學學生活動中心社團辦公室管理規則」第 9 條第 2 項：「配有社辦及儲藏室之社團都須參加社辦整潔評核，評核不合格之社團有一次複評機會，經複評仍不合格之社團，取消次學年社辦申請資格」。

參、評核時間

- 一、初審：105 年 3 月 14 日（一）。
- 二、複審（不合格者）：105 年 3 月 28 日（一）。

肆、評核地點

- 一、一活 2 樓、二活 4、5、8、9、10 樓社辦。
- 二、二活、大一女地下室儲藏室。

伍、評審委員

- 一、初審：

共有 9 位評審委員：書法社洪紹涵同學、研究生協會李威德同學、全腦思維研討社曹雅晴同學、陽光椰子社會服務社陳書瑤同學、課外活動指導組

馬知行幹事、陳康宏幹事、本組李毓璉主任（代理經濟學系林惠玲教授）、楊國城組員、徐偉翰副理。

二、複審（不合格者）：

共有 8 位評審委員：經濟學系林惠玲教授、書法社洪紹涵同學、研究生協會李威德同學、陽光椰子社會服務社陳書瑤同學、課外活動指導組魏伯軒幹事（代理馬知行幹事）、陳康宏幹事、楊國城組員、徐偉翰副理。

陸、評核結果

一、初審

社辦委員於 3 月 14 日完成初審評分工作，經評審 86 間社辦（一活 29 間社辦、二活 57 間社辦），計有 77 間合格，9 間不合格；大一女地下室及二活儲藏室 16 間，計有 15 間合格，1 間不合格。不合格名單如下：

一活社辦初審不合格名單：

一活 205	成功校友會、景美校友會、中山校友會、雲林嘉義地區校友會、溜冰社
一活 231	研究生協會
一活 235	電影研究社、普普音樂社
一活 245	模型研究社、流行音樂歌唱社、晨型人社

二活社辦初審不合格名單：

二活 506	吉他社
二活 802	應屆畢業生聯合會、機車研究社、網球社
二活 805	新竹地區校友會、阿根廷探戈社、西洋劍社
二活 813	關懷生命社、魔術研習社、詠春拳社
二活 1001	藝術季籌備團隊

儲藏室初審不合格名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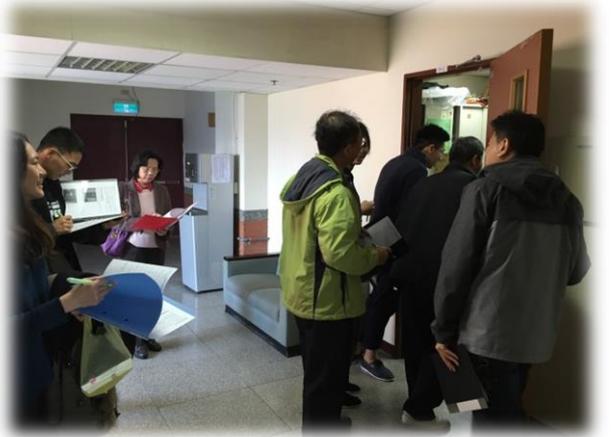
二活 7 樓	魔術研習社
--------	-------

二、複審

不合格者複審，於3月28日由8位社辦委員進行評分，經評審9間社辦（一活4間、二活5間）及1間儲藏室（二活1間），複審評分結果全數通過合格。

評審照片





柒、經費：預算 2,560 元，實際核銷 2,560 元。

項目	內容	預算數	核銷數
便當	社辦委員及工作人員午餐餐盒 80 元*32 人（初審、複審）	2,560	2,560
總計		2,560	2,560

捌、結論

社辦整潔評核每學期辦理一次，以「整間社辦」為評分單位，希望藉由督促各社團定期清潔打掃，鼓勵社團成員發揮團隊精神，共同整理環境，清理堆積已久且已無使用需求的物品，一起維持社辦空間的乾淨整潔。希望在生活中潛移默化培養同學具備臺大學生基本素養之「履行公民責任」、「溝通表達與團隊合作」、「美感品味」的能力，也讓各社團學習在享有權益時，培養責任心與合作精神。

本學期初審評分時間適巧為社團博覽會結束次日，許多社團前一日辦理活動結束後，仍同心協力將社辦環境及物品恢復整齊、打掃乾淨，相當重視社辦整潔評核的榮譽，實屬難得，值得肯定，這也是學生品德教育落實於生活的具體實踐。